

春节只有这 5 天能燃放烟花爆竹

购买点与燃放点也有“讲究”

本报讯（记者 卢菲虹）近日，记者获悉，2017年春节期间，我区对燃放烟花爆竹的时间与区域都有规定。

2017年春节期间，黄岩全区范围内可以燃放烟花爆竹的日子只有五天：农历除夕前一日、除夕、正月初一、正月初八、正月十五。

但即使是可以燃放的时间段，区内这些地方也不能燃放烟花爆竹：文物保护单位围墙外侧和历史建筑保护点50米以内；易燃易爆物品生产、储存单位及消防重点单位围墙外侧100米以内；重要军事设施所在地围墙外侧50米以内；风景名胜区域、历史街区保护范围内；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内；医

疗机构、幼儿园、中小学校、敬老院；车站、码头、飞机场等交通枢纽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山林、苗圃等重点防火区；党政军警、人大、政协机关驻地围墙外侧50米以内；区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其他地方。

根据相关规定，在禁止、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的时间、地点燃放烟花爆竹，或者以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方式燃放烟花爆竹的，由公安部门责令停止燃放，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拒绝、阻碍国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行为的，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处置。

此外，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三十条规定违反国家规定，制造、买卖、储存、邮寄、携带、使用、提供、处置爆炸性、毒害性、放射性、腐蚀性物质或者传染病病原体等危险物质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近期，我区执法人员在执法检查中发现茅畲乡九溪新村两处民宅非法储存烟花爆竹共计146箱，对其进行了依法查处。

同时，市民购买烟花爆竹一定要到正规销售点购买。今年，我区安监部门对烟花爆竹实行定时定点销售，共向辖区内121家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单位发放《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

东城新闻

防范宣传提意识

近日，东城街道办事处联合城东派出所、塔苑社区对辖区内过往群众及流动人口开展禁毒、电动车防盗知识宣传，使市民进一步提高禁毒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

本报记者 叶聘 摄



主动对接 提前介入 热情服务

头陀国土资源所优化征地服务保障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邱建铭）近日，104国道西移线黄岩段工程头陀段量地工作基本完成。

自征地工作开展以来，头陀国土资源所为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把群众利益放在首位，按照“主动对接、提前介入、热情

服务”的原则，提前介入掌握前情，第一时间将补偿方案发放到沿线各村；紧盯重点把握要情，有针对性的上门入户做政策宣传工作；跟踪服务解决难情，坚持换位思考，帮助化解矛盾困难；与征地农民心交心，赢得信

任与支持，确保了征地工作的顺利开展。

据悉，104国道西移线黄岩段工程，起点接104国道临海西过境上岙隧道，头陀镇是黄岩的起点工程，途径头陀溪上、前园、小里灰等11个村。

依法用工 按时支付

我区开展企业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

本报讯（记者 喻杨博）1月16日、18日，我区开展企业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由区总工会、区经信局、区司法局等部门组成的检查组，分别赴北城、高桥、沙埠、澄江等多个企业，对我区企业工资支付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区领导张建新、江德华、章永良参加。

检查组一行深入企业生产一线，详细询问了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对各企业的劳动合同、职工名册、工资单等进行仔细检查。从检查情况来看，各企业的工资支付情况总体良好，对检查中发现的一些不足，检查组当场指出并给出相关建议。

在重点检查了企业对于《劳动合同》执行情况以及工资支付方面的情况后，检查组指出，企业一定要做到依法用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及时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同时，要做好工资明细等基础工作，将所有程序规范起来，对劳动合同签订等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来执行，防微杜渐，对企业经营中产生的纠纷做好调解工作，努力营造和谐的劳动关系。

上郑乡污水管线工程火热施工



近日，上郑乡乌丝坑村污水管线工程正在火热施工，工人们趁着晴好天气加速推进管路开挖和管道铺设工作。据了解，乌丝坑村污水管线工程于去年12月中旬开工，投资约87万元，涉及160多户村民。

本报记者 喻杨博 通讯员 顾婧楠 摄

拍卖公告

本公司受委托，经工商331002-2017-0003备案，定于2017年1月24日上午10时在本公司九楼拍卖厅公开拍卖下列房产，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的简况、起拍价：

本次拍卖农行黄岩支行所拥有的位于黄岩塔苑社区劳动北路48号的一幢五间四层房地产，房产证登记建筑面积707.29m²（其中南面一层35.5m²属利群百货店所有），实际面积为671.79m²（其中18.44m²根据1983年农行与利群百货店的协议书，按公房公司规定每平方米租价长期租给利群百货店），土地类型为作价出资，用途为金融保险用地，面积238.37m²，土地终止日期为2048年12月15日。起拍价1040万元，保证金100万元。

二、拍卖方式：增价拍卖，设保留价，最高应价达到或超过保留价者成交。

三、竞买对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事业单位均可报名。

四、报名须知：

报名者持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和承办人身份证件等证件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名手续，并按规定缴纳保证金（开户名：浙江城乡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农行台州市分行 账号：19900001040023938）。拍卖结束后，未中拍者退还保证金（不计息）。

五、展示时间、地点：公告之日起至1月23日16时止，现场。

六、报名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1月23日17时止，到椒江区云西路3号白云大楼D座8楼。

联系电话：88829331 88829353

监督电话：88816597

网址：<http://www.zjctah.com>

浙江城乡拍卖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打好五水共治攻坚战

北城：修补破损管网 巩固治水成效

本报讯（通讯员 卢钇伽 记者 卢菲虹）近日，北城街道五水办组织人员对五里牌末端截污纳管工程的管网进行排查、修补，进一步巩固“五水共治”成效。

据了解，北城街道五里牌村因整村

拆迁改造，未实施农村污水整治工程。为改善江北渠道五里牌段水质，促进永宁江江口省控段面达标。该街道于2014年对五里牌村实施末端截污临时管网工程。由于该管网多处出现破损现象，街道

五水办带领专业技术人员对该片管网进行分段逐一排查。

此次排查共发现管网漏水15处，成功修缮破损、渗漏等二十余处。目前已完成排查、修补工作。

沙埠：“五水共治”宣传进文化礼堂

本报讯（通讯员 章正江）近日，沙埠镇依托辖区内各文化礼堂，以多种方式开展“五水共治”宣传。

据悉，该镇通过每月礼堂固定学习日，组

织村干部、群众学习“五水共治”相关知识，并且会同有关单位在文化礼堂内进行“五水共治”图片巡展，各礼堂还积极邀请有关人员在礼堂内开展“五水共治”专题讲座。

据了解，该镇多数文化礼堂通过山水画、村情介绍等形式为礼堂注入“水文化”元素，文化礼堂已成为该镇向农村开展“五水共治”宣传的重要阵地。

上洋：长潭水库自然岸带生态修复工程稳步推进

本报讯（通讯员 尤再挺）连日来，上洋乡长潭水库自然岸带生态修复工程稳步推进。

据悉，去年年底，投资1200万元的上洋乡东济村自然岸线生态修复工程正式启

动，工程涉及范围195亩，包括鱼塘塘埂拆除工程、鱼塘基底修复工程和陆域植被恢复工程、挺水植被恢复工程、浮叶和沉水植被恢复工程等，完工后将实现恢复自然岸线长度1.56千米，增加林地116.6亩，退塘

还库810亩。目前，该工程进展顺利。

据悉，该工程的推进，将为补齐绿色共享发展的短板，全面深入实施“五水共治”，确保长潭水库长期稳定保持II类水质，发展长潭库区生态经济起到一定的作用。